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第 142 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96 年 2 月 9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貳、地點：台北市延平南路 143 號 10 樓會議室

參、主席：蘇主任委員永欽

記錄：林欣穎

肆、出席委員：林委員東泰、石副主委世豪、李委員祖源、謝委員進男、
劉副主委宗德、吳委員忠吉、劉委員孔中（公假）、劉委員幼琄（請假）

列席單位（人員）：陳副處長國龍、江副處長幽芬、蕭主任祈宏、葉
專門委員寧、何簡任視察吉森、鄭簡任技正泉
評、吳簡任技正銘仁、黃簡任視察琮祺

列席說明人員：趙少康先生、劉緒倫律師

伍、確認第 140、141 次會議紀錄：第 141 次延至下次確認。

陸、討論事項：

第一案：核發超級資訊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威達有線電視事業
股份有限公司市內網路業務籌設同意書討論案。

提案單位：營運管理處

說明：有關「超級資訊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威達有線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 公司向本會申請經營市內網路特許業務案，經本會第 132 次委員會議決議同意固定通信業務審查小組評審結果，並於 96 年 1 月 5 日公告審查結果合格；營管處復依固定通信業務管理規則第 16 條及第 17 條第 1 項規定要求業者繳交履約保證金，目前相關保證書內容及金額經營運管理處及法律事務審查皆符合規定並派員完成保證書對保事宜，本案是否依電信法第 14 條第 1 項及固定通信業務管理規則第 15 條第 3 項規定核發該 2 公司市內網路業務籌設同意書，提請委員會議審議。

決議：許可核發超級資訊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威達有線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市內網路業務籌設同意書。

第二案：中廣公司申請股權轉讓及負責人變更討論案。（本會李委員祖源自行迴避）

提案單位：營運管理處

說明：中國廣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廣公司）前向本會申請其法人股東華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該公司股份分別轉讓予好聽、悅悅、播音員及廣播人等 4 家股份有限公司及

負責人變更案，經營管處初部審理並函請補正相關資料後提向第 140 次委員會議報告，委員於會中充分交換意見後，認為尚有部分事證須進一步調查，爰決議將依行政程序法第 39 條第 1 項規定函請中廣公司來會陳述意見。營管處旋函知該公司，並由該公司指定其擬新任董事長趙少康先生到會說明；另為利本案議事進行，營管處已將委員意見及外界質疑問題歸納彙整為資金來源（是否有外資）、股權分散、媒體集中壟斷、黨政軍退出媒體之落實、廣電法第 4 條頻率為國家資源及前揭受讓之四家公司資金透明度等提問方向，一併陳供委員會議審議參據。

決議：請營運管理處針對中廣公司擬任負責人趙少康先生所陳述意見彙整分析後，儘速提請委員會議審議。

柒、散會：中午 12 時 15 分